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全人教育中心

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甄選活動簡章

研習目的： 本校全人教育中心將於暑期辦理「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藉由為期3週之全英語密集課程，強化學生聽、說、讀、寫能力，並親身體驗英國文化，拓展國際視野。

研習地點： **英國坎特伯里基督大學(Canterbury Christ Church University, CCCU) Canterbury 校區**

坎特伯里位於倫敦東南方，距離倫敦搭火車約1至1.5小時，是一個氣氛友善的中世紀古城，與法國亦僅隔著多佛海峽，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城市之一，處處充滿歷史、文學與藝術氣味。座落於市中心的坎特伯里大教堂是中世紀英國國教的聖地，頗值前往，一窺堂奧。

活動日期： 106年7月1日至7月24日，共計24日

甄選對象： 出發前已年滿17歲之本校學生（不含應屆畢業生）。

甄選名額： 部分補助生8至10名，不分科系。

甄選資格： 依據〈慈濟科技大學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辦法〉，如附件一。

- 一、 學生在學期間服儀整齊、品行優良，前二學期之操行成績均達八十分(含)以上且無小過(含三支申誡累計)以上處分紀錄。當學年入學新生認列標準如下：
 - (一) 未滿一學期者，採計當學期懲處情形。
 - (二) 滿一學期者，採計前一學期操行成績及懲處情形。
- 二、 出國前修習慈濟人文學程(含慈濟人文必修課) 或國際人文服務學程相關課程，日間部至少四學分、進修部至少二學分(皆含當學期、新生不在此限)。
- 三、 前二學期在校智育總成績均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者；或前二學期在校智育總平均成績達七十分(含)以上者。
- 四、 當學年入學新生，智育成績依各入學管道成績前百分之三十者為原則，滿一學期者，採計前一學期成績。

審查資料：

- 一、 本校105年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申請表乙份（含申請表、自傳、自我能力與潛力SWOT分析、家長同意書、學生同意書及個人資料保護同意書），如附件二。
- 二、 中文版歷年成績單乙份。
- 三、 經學務處查驗後的遴選學生獎懲紀錄乙份。
- 四、 慈濟人文學程/國際人文服務學程相關課程證明單乙份；尚未修滿上述學程4學分者，則繳交本校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切結書乙份，如附件三。
- 五、 外語能力證明乙份(例如：全民英檢、多益測驗或平時英文成績證明)。
- 六、 服務與獎勵紀錄表乙份，如附件四。
- 七、 檢核表乙份，如附件五。請於檢核表內確認備齊申請文件打勾後繳交。

八、 其它相關有利甄選文件。

甄選標準：

- 一、 個人歷年學業平均成績：20%
- 二、 服務與獎勵：10%
- 三、 語言能力測驗成績證明：15%
- 四、 自我能力與潛力SWOT分析：10%
- 五、 面試：45%

註：(一) 以語言能力測驗成績證明為主時，英檢初級：7.5%、英檢中級：15%、多益225分：7.5%或多益550分：15%計算。

(二) 若無英檢成績，則持歷年英語成績90分以上：7.5%、80至89分：5%或79分(含)以下：3%。新生則以前一階段求學之歷年英語成績90分以上：7.5%、80至89分：5%或79(含)以下：3%算入。

研習費用：

- 一、 本次研習總額預估約155,000元。研習費約115,000元；機票費另計，依實際開票價格為準，機票預估41,100元（依2017年1月13日長榮航空台北直飛倫敦，含稅金和燃料附加費用之經濟艙來回機票報價，實際則以開票日期及費用為主）。每位補助生由學校補助新台幣4萬元，另需繳交75,000元。出國研修第二次(含)以上之補助生，獎助學金改為50%，另需繳交95,000元。
- 二、 研習費用包含三週課程、研習學校學生證、機場接送、膳食、單人房住宿、參訪門票及交通往返、英式下午茶、遊河、歌劇門票及交通往返、旅遊平安保險及海外醫療保險、英國手機門號含上網申請、異國風味餐點及研習學校課程結業證書等支出。
- 三、 自行負擔費用則含來回機票、護照申辦或換發、國內機場交通與待機及轉機期間餐飲、私人衣物清洗、行李超重罰鍰及購物費用等支出。
- 四、 請於1月中旬前自行匯出個人研習費用及自行負擔費用至語言教學中心指定帳戶。
- 五、 以上費用均為預估金額，語言教學中心採取「多退少補」原則並保留調整最後實際費用權利。繳畢費用後，若因個人因素導致無法成行時，需依航空公司、保險公司及研習學校等機構相關規定辦理退費事宜。
- 六、 研習期間如遇颱風、地震及水災等自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如戰爭等的人為因素，研習學校將不另補課，亦不退還學費。

行程簡介： 本研習涵蓋課堂教學、課外活動及文化體驗，結束時將獲坎特伯里基督大學結業證書。

一、 日間課堂教學：

(一) 上午：加強個人語言能力統合運用及介紹英國文化。

(二) 下午：著重英語文法、發音與字彙及聽、說、讀、寫等四項技巧。

二、 夜間課外活動：

參與坎特伯里基督大學語言學校舉辦電影賞析、文化之夜、趣味問答、遊戲之夜及

戶外體能等活動。

三、 假日校外參訪：

(一) 走訪景點：親探倫敦、三明治、多佛、萊伊、劍橋及麗茲等地。

(二) 博物館群：參觀大英博物館、國家藝廊或華勒斯典藏館、柯芬園及南丁格爾博物館等藝術殿堂。

(三) 歌劇賞析：依實際訂票情況擇一欣賞悲慘世界、媽媽咪呀或歌劇魅影。

(四) 其他活動：體驗英式下午茶與異國風味餐點、參訪坎特伯里大教堂及搭乘斯陶爾河或劍橋河遊船等。

暫定日程：

星期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期	25	26	27	28	29	30	1	
							桃園出發	
日期	2	3	4	5	6	7	8	
早	抵達坎特伯里、認識校園環境	校區簡介	核心語言課程及主題課程					參訪倫敦
		分班測驗	(公眾演說、英國文化、國際英語、文學研究)					
午		英語課程 (寫作、口說、閱讀、聽解)					參訪坎特伯里	
晚		電影賞析	社交之夜	機智問答	遊戲之夜	大教堂及遊船		
日期	9	10	11	12	13	14	15	
早	參訪大英博物館、國家美術館或華勒斯典藏館及柯芬園	核心語言課程及主題課程					參訪劍橋	
		(單字字彙、公眾演說、英國文化、國際英語、文學研究)						
午		英語課程 (寫作、口說、閱讀、聽解)						
晚		歌唱之夜	社交之夜	遊戲之夜	機智問答	參訪麗茲古堡		
日期	16	17	18	19	20	21	22	
早	參訪萊伊、三明治及多佛古堡	核心語言課程及主題課程					參訪南丁格爾博物館、白金漢宮、倫敦塔、西敏寺及大笨鐘	
		(單字字彙、公眾演說、英國文化、國際英語、文學研究)						
午		英語課程 (寫作、口說、閱讀、聽解)						戶外體能
晚		電影賞析	社交之夜	機智問答	歌劇之夜	離別舞會		
日期	23	24	25	26	27	28	29	
倫敦返程		抵達桃園						

重要時程：

-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3月1日** 止，請填寫本簡章所附申請表等文件，併同相關證明及檢核表送交本校語言教學中心陳明源教學助理彙整。
- 甄選日期：**3月3日** 中午12時至13:30分於英語自學中心舉行公開甄選面試(評分標準如附件六)。
- 結果通知：**3月上甸**於語言教學中心網頁公告甄選結果。
- 匯款期限：**3月中甸**通知匯出個人研習費用及自行負擔費用至語言中心指定帳戶。
- 行前培訓：語言教學中心將於106年3至6月假英語角落辦理6次免費培訓及英語營隊

課程，包含研習簡介與表格填寫、涉外禮儀、自我行銷與實用英語、英國文化、才藝演練、旅外安全須知等。

六、 研習期程：預定106年7月1日出團，7月24日返回。

七、 成果發表：暫定106年9月中旬及107年1月上旬進行。

研習義務： 獲選學生須履行以下義務，若未如期完成所述任何項目，則需全數歸還本校補助金額，並且取消爾後參與本校國際交流活動各項補助與權利。

一、 參加行前培訓及英語營隊，語言教學中心將另行通知確切時間及地點。

二、 需於次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初，以及語言中心招募次年海外語言文化研習團時，以中、英文分享學習成果及參與分享前之準備工作。

三、 需於回國10天內繳交個人及活動日誌(建議可於研習期間著手進行完成)。

四、 需於回國一年內至語言教學中心擔任20小時服務志工。

五、 需於回國一年內參與英語證照檢定考試。

其他事項：

一、 研習營承辦人：趙文璧老師、校內分機：2574；陳明源助教、校內分機：2732。

二、 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公告。



附件一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辦法

中華民國 95 年 6 月 28 日

第 67 次行政會議訂定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

第 166 次行政會議第 14 次修訂

第 一 條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拓展本校學生全球化及多元化視野、提升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辦法。

第 二 條 每年選派或接受申請及甄選本校學生若干名，赴國外知名大學或相關學術、醫療等機構進修研習或交換訪問。

第 三 條 經費與名額：

一、經費：

(一)申請至歐美洲、大洋洲者，每名補助學費、生活費及交通費等獎助學金總額上限四萬元；其它地區獎助學金總額上限二萬元。

(二)曾獲學校補助出國者，獎助金額為前款之百分之五十，任務型出國不列入計算。

(三)每名學生在學期間總補助金額上限 4 萬元整。

二、名額：依每年學校核定經費訂定名額。

第 四 條 甄選資格之基本條件：

一、學生在學期間服儀整齊、品行優良，前二學期之操行成績均達八十分(含)以上且無小過(含三支申誡累計)以上處分紀錄。當學年入學新生認列標準如下：

(一)未滿一學期者，採計當學期懲處情形。

(二)滿一學期者，採計前一學期操行成績及懲處情形。

二、出國前修習慈濟人文學程(含慈濟人文必修課) 或國際人文服務學程相關課程，日間部至少四學分、進修部至少二學分(皆含當學期、新生不在此限)。

三、前二學期在校智育總成績均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者；或前二學期在校智育總平均成績達七十分(含)以上者。

四、當學年入學新生，智育成績依各入學管道成績前百分之三十者為原則，滿一學期者，採計前一學期成績。

第 五 條 相關證明文件：

- 一、選送單位初選會議記錄。
- 二、遴選學生外語能力證明、歷年成績單(含歷年平均及名次百分比)、操行成績及家長同意書。
- 三、遴選學生獎懲紀錄(需於選送單位初選會議前經學務處查驗)。
- 四、參加會議(研習)單位邀請通知。
- 五、其它相關輔助資料。

第 六 條 甄選流程：

- 一、由各所系(科)或全人教育中心等教學單位接受申請並辦理初選(教學單位公告甄選辦法至少二週以上，並透過各管道公告周知)。
- 二、各所系(科)或全人教育中心等教學單位提交第五條敘述之相關文件，出國前六週，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審查本辦法第五條相關證明文件是否正確無誤後，召開甄選委員會會議(不含政府專案)。
- 三、甄選委員會之委員包含校長、主任秘書、國際暨兩岸教育資源中心主任、教務長、學生事務長、人文室主任、研發長、進修推廣部主任、護理學院院長、健康科技管理學院院長、全人教育中心主任、會計室主任、教師代表兩名及學生代表一名，共十五名，校長擔任會議主席，國際暨兩岸教育資源中心主任擔任會議執行秘書。於期中、期末及必要時召開甄選委員會，核定獎學金補助金額及補助學生名單及人數。

第 七 條 本校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修，期程以寒、暑假且不影響學生正常學期修課為原則。

第 八 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規辦理。

第 九 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

106 年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研習課程名稱：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

交流項目			交流地區/國家別		
☐ 一般交流，天數：_____			地區/國家別：英國		
☐ 短期研習交換生，春季班/秋季班/一學年(請圈選)					
☐ 雙聯學位					
(黏貼兩吋 照片乙張)	姓名	中文：	身分證字號		
		英文：	護照號碼		
		(與護照一致)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號			性 別	
	年級班 別	系 年 班			
通訊地址					
記過與否		☐ 無任何申誡(含)以上之懲處。 ☐ 有，銷過前：申誡_____支；小過_____支；大過_____支 輔導教官建議：_____ 簽名：_____			
曾接受校內 出國補助		是 ☐ 請列出活動名稱【回答「是」的才需填寫】 _____學年_____活動 否 ☐ _____學年_____活動			
是否有修過慈濟人文/國際人文服務相關課程？ (日間部四學分，進修部二學分)		是 ☐ 請列出已修過相關課程名稱與學分數 否 ☐ 請列出預計修習相關課程名稱與學分數	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
自費意願		若未甄選為一般補助生 ☐ 願意 ☐ 不願意，轉為全額自費生。			
聯絡電話		(市話)	緊急 連絡人	姓名	
		(行動)		關係	
E-mail				電話	
申請人簽名					

自傳

姓名：	班級：	學號：	導師：
簡歷 (300-500 字)			
特殊才藝	☐ POP ☐ 繪畫 ☐ 影片剪輯 ☐ 文書處理 ☐ 團康帶動 ☐ 規劃衛教教案 ☐ 其他_____		
師長推薦的 3 個理由 (請條例說明)	1. 2. 3.		
推薦人簽名			
請動機與期望			

註:本表單可自行延長。

自我能力與潛力（SWOT 分析）

S（Strength：優勢）	
W（Weakness：劣勢）	
O（Opportunity：機會）	
T（Threat：威脅）	
申請人簽名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生家長同意書**

立具結保證書人 _____（家長）茲具結同意敝子女
_____（目前就讀貴校 _____ 系 _____ 年級學生），申請至
英國坎特伯里基督大學進行實務學習與（或）國際交流，學習期間自 _____ 年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一、 本人瞭解子女在海外交流期間應自行負責生活安全、照顧及法律責任，而慈濟科技大學將善盡學術交流安排之責任。
- 二、 甄選通過學生需參加各系所/中心規劃之行前訓練活動，除不可抗力之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放棄培訓之要求及入選資格。
- 三、 申請至歐美洲、大洋洲者，每名補助學費、生活費及交通費等獎助總額上限四萬元；其他地區獎助學金總額上限二萬元。

此 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立具結保證書人（家長）： 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學 生： _____（簽章）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保證以上所填屬實，若有偽造文書，如經錄取願無條件接受處分，絕無異議。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_____(系/單位)
_____年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學生同意書

本人 _____ (學號: _____) 為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_____系 _____年級學生，本人擬申請至英國坎特伯里基督大學

(Canterbury Christ Church University)進行實務學習與國際交流，學習期間自 106

年 7 月 _____ 日至 106 年 7 月 _____ 日。

- 一、本人將恪遵本校及申請見習學校之相關法規，絕不做出任何有損兩校校譽之行為。
- 二、本人願遵守本校／院相關規定，如有違反，學生願配合校／院方規定辦理。並於回國後，以回饋的心，需擔任「本校相關國際交流活動之志工」時數至少達 20-40 小時(由各系所/中心決定)及海外分享會，未能履行義務需償還學校補助獎學金全額。
- 三、為不剝奪校內其他同學甄選及出國學習的機會且不造成校內各單位的行政困擾，本人僅參與 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 的甄選活動，若甄選通過，不得無故取消參與 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並且不重覆參與日期重疊的其他校內國際交流甄選活動，若違反此要點，除了喪失 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 的甄選資格，日後亦喪失參與本校其他國際交流活動之補助與權利。
- 四、本人為 _____ 之 ☐ 父親 ☐ 母親 ☐ 法定代理人，同意敝子女 _____ (未滿二十歲)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參與 _____ (活動名稱)。(年滿二十歲之學生，不需填寫此條款)

此 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立具結保證書人：

(簽章)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保證以上所填屬實，若有偽造文書，如經錄取願無條件接受處分，絕無異議。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個人資料保護同意書

1. 慈濟科技大學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及慈濟科技大學相關法規於各項業務範圍內進行處理及利用。
2. 慈濟科技大學基於辦理【2017 暑期「海外英語暨文化研習營」】。及甄選相關訊息提供之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下列類別：【C001 識別類、...(如身分證字號、中英文姓名、護照號碼、地址、生日、電話、緊急聯絡人及活動期間之活動歷程等等)】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本校將於本活動期間，在本校校務地區及【英國】進行相關作業。
4.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本校利用您的資料進行各項業務聯繫，並會將【 (學生姓名) 資料】提供予【旅行社、保險公司、 國家、姊妹校等】作業，入選學生將公告於網站上。
5. 您可依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行使以下權利：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時，請連繫【慈濟科技大學 國際暨兩岸教育資源中心 林家瑩小姐 038572158#2372】。
6. 上述資料欄位若有未填寫，將影響活動業務辦理及無法提供後續相關服務。

立同意書本人：_____

立同意書法定代理人：_____

日期： 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三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切結書

立具結保證書人 _____ 茲具結同意於至英國坎特伯里基督大學
(Canterbury Christ Church University)進行國際交流前，須完成修習慈濟人文學程
相關課程(含慈濟人文必修課)或國際人文服務學程相關課程，日間部至少四學
分、進修部至少二學分(皆含當學期)。

若未於出國前完成修習相關課程學分數(皆含當學期)，本人將負擔因申請機
票、住宿、課程費等退換服務之全額手續費，並退出此次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
修；或改以自費方式完成此次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

此 致

慈濟科技大學

立具結保證書人：

(簽章)

班級：

學號：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保證以上所填屬實，若有偽造文書，如經錄取願無條件接受處分，絕無異議。

服務與獎勵紀錄表

姓名：	系 年級 學號：	導師：
班級幹部經驗 上限4 分 (1 種1 分)	☐ 否 ☐ 是 (請敘述於何學年度、擔任何種幹部)	
社團幹部經驗 上限4 分 (1 種1 分)	(請敘述參與何種社團、擔任何種幹部)	
得獎紀錄/論文發表 上限 4 分 個人 (全國/地區/校內) (3 / 2 / 1) 團體 (全國/地區/校內) (1.5 / 1 / 0.5)		
兩年內志工服務 請提供證明/上限8 分 10-30hr: 1 分 31-50hr: 3 分 51-70hr: 5 分 70-99hrs: 7 分 100hrs 以上: 8 分		

檢核表

☐ 申請清單(包括以下 1-6)：

1. 申請表
2. 自傳
3. 自我能力與潛力 SWOT 分析
4. 家長同意書
5. 學生同意書
6. 個人資料保護同意書

☐ 中文版歷年成績單（註記班級排名）

☐ 獎懲紀錄

☐ 慈濟人文學程/國際人文服務學程相關課程證明單

☐ 選送學生境外短期研修切結書（尚未修滿慈濟人文學程/國際人文服務學程 4 學分者）

☐ 外語能力證明

☐ 服務與獎勵紀錄表

☐ 其它相關有利甄選文件

送檢單位：_____

複檢單位：_____

附件六

面試評分標準表

項目	配分	評 分 參 考	得分及註解
組織 表達	8 分	思考邏輯及答題重點： 口語表達及時間掌控：	6~8 優 4~5 好 3 中庸 2 以下(差)
創新 才藝	5 分	創新發想及變化渴求： 特殊才藝及技能展現：	5 優 3~4 好 2 中庸 1 以下(差)
發展 潛力	5 分	生涯規劃及學習管理：	5 優 3~4 好 2 中庸 1 以下(差)
人格 特性	8 分	團隊概念及群體合作：	6~8 優 4~5 好 3 中庸 2 以下(差)
專業 認同	3 分	慈濟人文、專業知識、問題判斷、邏輯分析、 志向興趣、專業技術及其他經驗：	3 優 2 好 1 以下(差)
應變 能力	8 分	突發狀況因應處置：	6~8 優 4~5 好 3 中庸 2 以下(差)
整體 表現	8 分	人際親和及情緒感染：	6~8 優 4~5 好 3 中庸 2 以下(差)
總計	45 分	總評：	